

中共西北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西大党办发〔2018〕8号

党委办公室 校长办公室 保密办公室 关于开展第三十个保密宣传月活动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中共陕西省委保密委员会办公室 陕西省国家保密局关于开展第三十个保密宣传月活动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推动学习宣传活动的深入开展，增强广大干部师生的保密法制观念和保密意识，学校定于5月中旬至6月初开展第三十个保密宣传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省关于保密工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严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履行保守国家秘密义务，为新时代陕西追赶超越营造安全保密氛围”的年度主题，进一步加强保密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增

强广大干部保守国家秘密的责任感，强化保密法治观念和保密意识，使保密工作向全方位、多角度、深层次延伸，营造良好的保密环境。

二、宣传内容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
- (三)我国现行的有关保密工作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知识

三、活动安排

各单位务必充分认识保密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和现阶段面临的复杂严峻形势，深刻理解开展保密宣传月活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做好保密工作的自觉性。各单位要突出主题，精心组织好学习宣传活动，全面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务求活动取得实效。

(一)加强保密活动宣传。通过校内LED显示屏滚动播放保密宣传标语和宣传信息，在学校宣传栏、公共区域挂宣传横幅、标语，张贴宣传报，制作保密宣传月活动展板，在校内主要教学区域进行集中展示，在校园门户网站增设保密宣传教育专栏等形式全方位做好宣传工作，营造“时时有保密提示、处处有保密要求”的浓厚氛围，提高宣传教育效果。

(二)购买发放学习资料。学校保密办将集中购买学习资料和图书，并向校内相关单位进行发放，要求各相关单位紧密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结合工作实际，集中学习保密工作的相关政策、法

律法规。购买发放保密警示教育片，通过真实案例，教育领导干部和涉密人员牢记教训，警钟长鸣。

（三）开展保密培训。集中开展一次全校干部职工和涉密人员保密知识的学习培训，学习党和国家关于保密工作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学习中省领导同志关于做好保密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学习保密工作的基本知识和防范泄密的基本技能，明确保密责任，筑牢保密思想防线。尤其注意对新入职人员的保密培训和教育，继续加强对重要涉密岗位人员的培训和教育。

（四）进行保密自查。由学校牵头负责，校内各相关单位协助，开展一次保密自查活动，对学校相关办公电脑进行一次涉密检查。各相关单位要重点对计算机网络、定密文件、涉密载体等进行自查，对查找出的问题，认真整改落实。

四、相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学校保密委员会各成员单位要严格落实保密责任，带头宣传、带头落实。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学习宣传保密法，积极参加各项活动。各相关单位要组织开展好保密宣传月活动，通过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宣传保密工作的新规定、新知识、新要求，做到宣传教育活动全面覆盖，不留死角。

（二）积极创新，务求实效。在宣传教育活动中，要明确工作重点、目标和具体措施，充分利用各种宣传手段，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增强宣传教育的针对性，突出实效性。

（三）认真思考，及时总结。各单位在保密宣传月活动期间，

要注重发现和总结好的经验和做法，积累活动素材，加强活动印迹管理。各单位开展保密宣传月活动如需要相关文件、宣传书籍、影音资料等请与学校保密办公室联系。

联系人：刘伟 电话：88308029

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

保密办公室

2018年5月14日

抄送：校领导。

西北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8年5月14日印发
